

#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HNHS-2023-168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21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书（仅供参考）.....	22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58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90
第七部分	图纸（另附）.....	101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02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委托，对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2、项目编号：HNHS-2023-168

3、招标范围：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4、项目建设地址：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5、建设规模及内容：国际医学中心-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大门道路工程、鱼池工程、鱼池栈道工程、玻璃雨棚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6、招标控制价：3955190.75 元，超出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7、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8、工期：30 日历天

9、质量要求：合格

10、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相关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三证合一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1.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加盖公章）。

1.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网页截图或承诺函加盖公章）。

1.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资质或具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经理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函）。

3、建筑业企业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www.hnjst.gov.cn/>）登录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填报项目名称、项目地址、派驻的项目班子人员信息，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并按要求签字盖章。

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提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共同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各成员单位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同时载明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具体工作分工；（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施工资质或资格以及施工能力；（3）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4）联合体组成单位不超过2家，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项。

##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8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4:00（北京时间，下同）。

2、获取磋商文件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

交易管理系统(新)。

3、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网上下载。

4、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为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2、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注意：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1）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2）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三路 2 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 2 层 212 室。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已注册备案通过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已办理过海南 CA 锁数字证书进行招投标的用户，可直接使用，无须再办理。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未经加密和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拒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投标人/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4、**注意事项**：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地点。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在开标前在线签到，准时参与开标，并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开标时投标人使用个人电脑登入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实体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 CA 数字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使用数字认证锁)进行远程解密。在开标前，投标人应利用参与开标的电脑提前登入开标系统进行电脑配置环境检测，并按提示设置电脑环境。具体应详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注意：因系统原因，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导入的招标文件格式为图片版本 word 文件（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仍为为 wtbwj 格式），如供应商需要文字 word 版招标文件，请联系代理机构发送至邮箱。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 八、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地 址：海口市椰海大道 368 号

联 系 人：庞工

联系电话：0898-66808251

代 理 机 构：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6-9)1909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898-65377472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2	项目编号	HNHS-2023-168
3	采购人	名称：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联系人：庞工 联系电话：0898-66808251
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电话：0898-65377472
5	采购金额	¥3955190.75 元, 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6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8	工期	30 日历天
9	是否允许 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0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11	现场考察和 答疑会	不组织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90 日历天



13	响应文件份数	<p>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供应商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wenc 格式）1 份，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www.ccgp-hainan.gov.cn）。逾期上传或者错误方式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p> <p>2、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正本盖章扫描件，U 盘）（仅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p>
14	签字要求	<p>磋商文件中明确需签字和盖章的地方均应符合下列要求：</p> <p>1、电子标盖章要求：使用 CA 锁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逐页加盖单位公章，磋商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供应商盖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公章）；</p> <p>2、电子标签字以下四种形式之一均有效：</p> <p>（1）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加盖签名章或签字章；</p> <p>（2）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使用“手写签名”签字；</p> <p>（3）投标文件打印为文本签字后扫描上传；</p> <p>（4）投标文件打印为文本盖签名章或签字章后扫描上传。。</p> <p>3、投标报价文件中的造价专业人员签章处的签章要求：投标报价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制的，应当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签字(或盖签名印章)并盖执业专用印章。投标人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负责审核的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印章。</p> <p>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p>
15	磋商小组的组成	<p>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专家 3 名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p>
16	评审方法	<p>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的响</p>

		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7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18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9	政府采购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具体标准详见一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p> <p><b>1、小型和微型企业：</b>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b>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给予 3% 扣除。</b></p> <p><b>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b></p> <p><b>2、监狱企业：</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b>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b>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b>4、价格扣除幅度：</b>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给予 3%扣除。投标人同时为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p>

		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2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供应商提供资格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p> <p>2、供应商不得恶意竞价，超出预算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本工程实际预算价为 4394656.39 元，下浮 10%后的招标控制价为 3955190.75 元。</p> <p>4、成交供应商须在开评标工作结束后三天内，提供最终报价金额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正二副，胶装成册）至招标代理机构处。</p>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所规定的标准取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 A.说明和释义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 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磋商授权委托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详见附件）。

###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 B.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三) 项目要求；
- (四) 合同协议书
- (五) 工程量清单；
- (六)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七) 图纸
- (八)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C.响应文件**

##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 **9 联合体**

9.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 12 磋商报价

12.1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

12.2 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2.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2.5 各供应商需注意，如投标报价下浮大于等于招标价 15%，需提供一份报价成本组成说明，并写出控制成本完成施工履约的具体措施。磋商小组有权对投标成本说明论证，如未提供成本说明或成本说明无法说明情况，磋商小组有权按恶意竞争投标以废标处理。**

## 1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1 自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仅限于成交供应商）

**14.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4.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光盘或者 U 盘，格式为 WORD 或 PDF，不得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 D.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供应商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wenc 格式）1 份，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 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逾期上传或者错误方式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6 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

###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17.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 E.磋商程序

### 18 开标注意事项

远程电子开标，按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步骤随机开标。

18.1 电子开标前应签到，建议供应商提前（30 分钟） 进入开标大厅做准备。检查系统环境及签章工具情况。

18.2 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3 代理机构【发起解密】，设定解密时长（30 分钟） ，显示解密倒计时，规定时间内未

解密成功者，视为投标无效。

18.4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的或者解密未成功的，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解密结束，采购代理机构发起结果确认，供应商应在（30 分钟）内完成确认，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确认者，视为投标无效。

##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0 磋商方式和内容

20.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工作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0.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1 磋商内容的保密

21.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 22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2.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 23 确认成交结果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



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F.授予合同**

### **24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4.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4.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4.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5.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 **26 成交通知**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3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7.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7.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7.4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7.5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7.6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 28 验收

28.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8.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

# G.询问、质疑和投诉

##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0.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1.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

业法人公章。

31.3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1.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1.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 **32 投诉**

32.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2.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H.纪律和监督**

##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 **34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 **35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6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37 关于政策性优惠

#### （一）中小企业政策

#### 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第四条规定。

2、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 年 12 月 18 日颁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价格扣除幅度：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二）节能环保产品

1、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响应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响应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三）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 2、项目编号：HNHS-2023-168
- 3、招标范围：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 4、项目建设地址：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 5、建设规模及内容：国际医学中心-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大门道路工程、鱼池工程、鱼池栈道工程、玻璃雨棚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 6、招标控制价：3955190.75 元，超出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7、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8、工期：30 日历天
- 9、质量要求：合格
- 10、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 第四部分 合同协议书（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协商。

# XXXX 工程项目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承包人：XXXXXXXXXXXXXXXXXXXX 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承包人（全称）：XXXXXXXXXXXXXXXXXX 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  
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XXXXXXXXXXXX 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包含的  
全部工作内容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包  
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为准），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施工安全、包验收、  
包保修。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以监理发出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本工程预算价为\_\_\_\_\_元，  
下浮 %后招标控制价为\_\_\_\_\_元，中标价为\_\_\_\_\_元，中标下浮率为 A%，相对预  
算价下浮率为 B%，结算时按以下下浮率执行：招标控制价及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  
内的工程内容结算时按招标控制价组价方式计价后执行下浮率 A%，招标控制价及  
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外的工程内容结算时按工程预算组价方式计价后执行下  
浮率 B%。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份, 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 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承包人: XXXXXXXXXXXXXXXX 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白水塘路 48 号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补充协议、现场签证、设计变更、会议纪要等  
及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1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 1.1.2.2 设计人：

名 称： \_\_\_\_\_ ；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发包人实际占用的土地。

1.1.3.2 永久占地包括：无。

1.1.3.3 临时占地包括：材料设备堆放场地及其他施工作业区等为实施工程需要临时占用的土地。

##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现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项目所在地省、市颁布的有关的法规和建设工程质量标准、规范、规程、条例、规定等。

##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规范。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                  。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本施工合同的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国家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及地方、行业的有关标准。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3）投标书及其附件；（4）本合同专用条款；（5）本合同通用条款；（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7）图纸；（8）工程量清单；（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10）工程有关的洽商、变更等协议或文件。

##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5.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正式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 4 套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发包人应组织设计人、承包人等各方进行施工图设计交底，并向承包人提供完整的施工图（蓝图或发包人委托的设计院出具的施工图）。

### 1.5.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设计、图纸审核意见、专项施工方案、主要管理人员资料以及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需要承包人提供的文件或者资料；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施工组织设计、图纸审核意见在取得施工图纸及其相关说明文件后 10 天，专项施工方案和其他相关文件在实施前 10 天提供；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肆份或者根据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提供合适的份数；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形式（必要时附电子版）；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文件后 7 天内审查完成，需要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审核的，以其审核时间为准。

### 1.6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3 个工作日 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

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现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驻地工作人员。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现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人现场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或指定的现场监理员。

## 1.8 交通运输

### 1.8.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1.8.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施工红线以外属场外交通，以内属场内交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以现状为准，发包人不再提供额外的道路和交通设施，也不给与经济补偿。

### 1.8.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9 知识产权

1.9.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



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9.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9.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按通用条款执行。

1.10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发包人提供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项目多列或重复列项的；2、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数量有误的；3、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4、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进行调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

身份证号：\_\_\_\_\_ ；

职 务：\_\_\_\_\_ ；

联系电话：\_\_\_\_\_ ；

电子信箱：\_\_\_\_\_ ；

通信地址：\_\_\_\_\_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确认工程签证单、变更单、签收工作

联系单、配合承包处理施工现场的有关事务等。

##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 。

###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在开工前七天施工现场完成“三通一平”工作，使施工场地在发包人向承包人签发正式开工报告时具备施工条件。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符合国家、地方标准规范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整套施工技术资料、包括竣工图纸。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向发包人提供一式4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后30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资料及相应的电子格式。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合同所约定的承包人权利及义务，管理项目的正常运行及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是项目的第一责任人。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壹万元整（从当月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承包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项目开工前七天。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限期整改，由此增加的费用和造成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指定期限内仍不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每月离开施工现场累计不超过 5 天，应报监理人同意，每月累计超过 5 天的，应通知监理，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限期整改，由此增加的费用和造成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指定期限内仍不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撤换当事人，承包人不得拒绝。

### 3.4 分包

####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基础工程、主体工程等国家法律、法规所禁止分包的或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工程内容。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_\_\_\_\_。

####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无。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无。

#### 3.4.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无。

###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提供公司担保的商业履约保函、银行保函或是直接缴纳保证金，三种形式中选择任意一种形式进行担保即可，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5%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提供，竣工验收合格后或交付使用（两者以先到起计）时自动失效。

### 3.7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预付款担保： 否。

承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无。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

(2) \_\_\_/\_\_\_；

(3) \_\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无。

#####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48小时内。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承包人应制定严密的安全措施，保证施工安全，承担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于承包人原因或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包人负全责，并支付费用。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严格按照文明施工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竣工后将施工场地内临时占地内的全部垃圾清扫并运走，拆除自行修建的各种临时设施、施工道路、安全文明设施等并清运出现场，恢复原貌。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无。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现行规定及标准执行。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7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施工组织设计之日起7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承包人进度计划之日起7天内。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7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天。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天。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12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工期可相应顺延。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项目开工前。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1、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并确实影响工程进度；2、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3、不可抗力，此延误工期须在发现后七天内办理签证，逾期不予以认可；4、非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其他情形，工期顺延。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担人民币 1000 元/每日的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总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 30 天未竣工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当地气象主管机构所发布的台风橙色和红色预警信号；
- (2) 持续下雨（日降雨量超过 50mm）1 天以上；
- (3) 40 摄氏度以上并持续 7 天的高温天气（该 7 天内及第 7 天后）；  
上述情形以气象部门发布的公告为准。
- (4)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一周累计停水、停电超过 8 小时的。

##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 8. 材料与设备

###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2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 8.3 样品

#### 8.3.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设计图纸要求的原材料检验批报送样品。

### 8.4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4.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根据工程实际需求按现行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根据工程实际需求按现行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根据工程实际需求按现行规定执行。

##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根据工程实际需求按现行规定执行。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缺项、漏项、漏量、设计变更、签证等，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的，应按照本条约定进行变更。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2) 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3) 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4) 改变工程的时间安排或实施顺序。

(5) 应当进行变更的其他情形：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项目建设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的；因资源、水文地质、工程地质、考古及调查、勘察等情况有重大变化的；因国家和省重大政策发生较大变化的；因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原设计批准已作修改的；国家统一调整价格。

### 10.2 变更估价

####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投标文件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投标文件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投标文件中没有类似项目综合单价的，由承包人根据合同中约定的组价原则或参考“计价依据”提出适当的单价，经招标人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定后，计入结算，并按投标报价时总下浮率下浮后结算（总下浮率=（预算价-中标价）/预算价）。

###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查完毕。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批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无。

###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如有，另行约定。

###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需要使用。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按照双方约定的基准价格，按以下风险范围规定执行。

①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以合同签订前28天为基准日，基准日对应的当月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公布的【海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含主要材料参考价、厂商报价）为基准价格；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涨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④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  
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_\_\_\_ / \_\_\_\_。

11.2 双方约定合同价格调整的其他因素：

①设计变更、图纸深化及工程签证的增减工程量；②发包人提供的分部分项  
工程量清单发生错误或漏项的；③信息价缺项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确认  
的市场价格，发包人聘请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的由造价咨询公司审定，作为调整  
工程材料价格的依据。④工程量中未涉及的内容执行施工期间海南省最新定额；

11.3 其它约定：工程量按实结算。

11.4 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当施工期间税金、规费、定额人工单价等发  
生变化的，应按照当地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文件执行。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执行现行《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中的综合单价  
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 / \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招标文件（施工图）范围外、双方合同  
约定外发生的工程内容按施工期间海南地区现行预算定额、海南造价管理规定、  
清单计价规范或有关签证执行。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3、其他价格方式：  /  。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不适用。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不适用。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否。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否。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含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人工调整文件按实结算。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5 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承包人每月 25 日提交当月已完工程量报告（含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审核后，发包人应在完成审核手续后 15 日内支付每月工程进度款的 85%（进度款总额（含预付款）累计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85%），进度款的拨付须按发包方项目资金支付程序办理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待工程竣工结算经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审计审定后 30 日内，支付至结算审计总价的 97%，其余结算总价的 3%留作质保金，保修期满后，在无任何质量问题的情况下，无息返还质保金。

承包人每次收取工程款项前，须向发包人提供书面申请及同等金额的合法增值税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每月 25 日前，编制内容包含：当期已完成工程量、清单、进度款额度、已拨款额度、累计拨款额度、本期拨款所占工程总造价的比例、未支付工程款所占总价款的比例、申请单位盖章、项目经理签章等。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承包人按 12.4.1 付款周期报送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每月 26 日前报送），一式六份；发包人审核完成后按审核确定的工程进度款报送付款申请单。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5 天。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10 天。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15 天。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 37.14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发包人



审批并组织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 13.2.3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工程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条款。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按工程竣工验收需要及相关规定进行。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 13.4 竣工退场

###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一式陆份（含纸质资料及电子文档）。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完整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两个月内受理并审核完毕，不包括与承包人核对的时间。如因承包人造成延误则审核及核对时间相应延长。若政府审计部门对本工程竣工结算程序与安排有另外规定的，发、承包双方均须执行政府审计部门的规定。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承包双方确认结算价款后 14 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总造价的 97%，余 3%作为质保金。

## 14.3 最终结清

###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4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申请 14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申请签发后 10 天内。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发包人在验收之前已使用成品项目的，则按使用之日起壹年。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

## 15.3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保留竣工结算价款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按竣工结算价款的 3%保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保修责任期满后清算。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及质保期内均不计息。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工程质量保修期按照国家标准实施。

### 15.4.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逾期超过 30 日历天的，承包人有权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

(3) 其他：如有，另行协商。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60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总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担人民币 1000 元/日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由于非承包人原因，不可抗力，合同条款中关于工期顺延的约定等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2) 承包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工程维修责任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并有权不退换或扣减质量保证金。

(3) 因施工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定，造成人身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 承包人因违反合同条例所产生的处罚费用一并列入结算审核。

(5) 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违约导致发包人实际损失的费用。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发包人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责任：如承包人转包或未经发包人许可分包工程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5% 的违约金,且立即无条件退场、无条件将已经建设的工程交付发包人。如承包人允许第三方挂靠其资质施工,承包人应承担政府各项法律法规规定的所有违约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全额赔偿。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责任；必须更换成符合合同约定的材料或设备,其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亦由承包人负责,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实际损失,工期不顺延。

(3) 承包人违反通用条款第 8.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责任；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材料或设备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责任；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除返还已经收取发包人的款项外还需要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2% 的违约金。

承包人发生除本项第 (4) 目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 监理人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 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因继续完成工程的需要,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继续使用的行为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处理按通用条款 16.2.4 执行。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1) 6 级以上的地震；
- (2) 持续 24 小时 10 级以上的大风；

##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国家及地方现行规定。

###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

###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规定执行。

## 20. 争议解决

### 20.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否  。

### 20.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海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 合同其他约定

(1)、工程竣工验收后 1 个月内，乙方须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否则视为乙方主动放弃竣工结算。乙方送审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价的 10%（涉及设计变更及签证的部分除外），否则不予受理，视为乙方未送审（即未提供完整竣工资料）。若乙方送审结算金额超出最终审定造价的 20%（即结算审核核减率达 20% 或以上），则由乙方承担结算审核费用（结算造价咨询费用），甲方进行结算款支付时先行代扣结算审核费再支付给造价咨询公司。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承包人（全称）：XXXXXXXXXXXXXX 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XXXXXXXXXXXXXX（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有国家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无规定的保修期均为壹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质量保修责任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四、质量保修金

本工程双方约定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价款的 3%（以竣工验收后工程审计结论的工程价款的 3%为准）。质量保修金银行利息率为  无  。

###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 14 天内，经双方验收不存在质量问题，将剩余保修金返还承包人；若存在质量问题，要进行整修，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保修金。

###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 签章页

发包人：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公章)

承包人：XXXXXXXXXXXXX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 一、工程概况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建设内容：国际医学中心-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大门道路工程、鱼池工程、鱼池栈道工程、玻璃雨棚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

## 二、编制依据

- 1.按《国际医学中心-室外配套工程》设计图纸编制；
- 2.工程量清单项目计量规范 2013；
- 3.海南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9)；
- 4.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 2017；
- 5.海南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 2017；
- 6.《海南市场信息价》2023 年 10 月份材料预算单价；
- 7.各专业国家标准图集及其它与本工程相关的资料；
- 8.其它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文件。

## 三、编制说明

- 1.工程量清单控制价按施工图纸及预算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编制。
- 2.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或设计的数量，仅作为投标参考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

3.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

修复、管理、保险(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除外)，税费(营业税及其附加税除外)、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 (1)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海口地区（海南工程造价信 2023.10）；工程造价信息没有发布的参照市场价；（3）暂列金额、暂估价说明：由招标人列出，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金额计入投标总价。（4）其它相关资料。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等；

5.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清-表2)

##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  
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1	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2	土建工程				
3	绿化工程				
4	给水工程				
5	排水工程				
投标报价合计					

(清-表3)

## 单位工程清单汇总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挡土墙楼梯		
1.2	挡土墙工程		
1.3	沥青路面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挡土墙楼梯						
1	010101002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 <sup>3</sup>	1.32			
2	010101001001	原土夯实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 <sup>2</sup>	14.4			
3	010404001001	碎石垫层	1. 碎石直径、厚度:20-40 碎石、100mm	m <sup>3</sup>	14.4			
4	080202001001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 厚度:100mm	m <sup>3</sup>	14.4			
5	011106004001	水泥砂浆楼梯面层	1. 找平层厚度、砂浆配合比:20mm1: 2.5 水砂浆、素水泥浆一道	m <sup>2</sup>	14.4			
6	011107001001	石材台阶面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00*300*50 荔枝面芝麻白花岗岩	m <sup>2</sup>	15.41			
7	011105002001	台阶踏步防滑条	1. 防滑条规格材质:5*15 金属铁防滑条	m	25.2			
8	040308004001	防水涂料	1. 材料品种:5mm 外墙防水涂料 2. 部位:楼梯扶手	m <sup>2</sup>	1			
		挡土墙工程						
9	010101002002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 <sup>3</sup>	42.92			
10	080202001002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2. 厚度:100mm	m <sup>3</sup>	17.01			
11	010401001001	砖基础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MU10 砖 2. 砂浆强度等级:M7.5 水泥砂浆	m <sup>3</sup>	18.39			
12	010504004001	挡土墙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 <sup>3</sup>	39.85			
13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 底层厚度:20mm	m <sup>2</sup>	122.62			
14	011406003001	满刮腻子	1. 刮腻子遍数:2	m <sup>2</sup>	122.62			

		沥青路面							
15	010101002003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3	410.81				
16	010101001002	原土夯实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m2	821.62				
17	040202016001	沥青稳定碎石	1. 石料规格:5.5%水泥稳定碎石	m2	246.49				
18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1. 沥青混凝土种类 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m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	m2	821.62				
本页小计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19	060302008001	大型设备场外运输	1. 设备类型: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台	1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室外装饰装修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千万元以内部分)	1.45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87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58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亿元以上部分)	0.29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5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千万元以内部分)	1.03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618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41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亿元以上部分)	0.206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	0.2				

			价差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54				
15	1.7	视频监控费						
合 计								

(清-表3)

## 单位工程清单汇总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土建工程

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鱼池		
1.2	鱼池栈道		
1.3	外墙涂料		
1.4	散水		
1.5	玻璃雨棚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土建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鱼池						
1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3	57.83			
2	010501004001	满堂基础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157.73			
3	010502001001	矩形柱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0.74			
4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箍筋8mm	t	0.16			
5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纵筋14mm	t	17.67			
6	010515001003	现浇构件钢筋		t	0.41			
7	010603002001	空腹钢柱	1. 柱类型:空腹钢柱 2. 钢材品种、规格:200*200*12 3. 油漆种类及遍数和:红丹防锈漆一遍 4. 运输距离:5km	t	1.594			
8	010604001001	钢梁	1. 柱类型:空腹钢梁 2. 油漆种类及遍数和:红丹防锈漆一遍 3. 运输距离:5km	t	29.525			
9	010516002001	预埋螺栓	1. 规格:M24	t	0.367			
10	010502001002	二次灌浆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3	0.56			
11	011101006001	平面砂浆找平层	1. 找平层厚度:20 2. 砂浆种类及配合比:1:2.5 干硬性水泥砂浆	m2	759.62			
12	080403004001	涂膜防水	1. 涂膜品种、遍数、厚度:JS 防水两遍	m2	912.28			
13	040203008001	马赛克面层	1. 块料品种、规格:30*30*5 浅蓝色陶瓷马赛克	m2	612.28			

14	琼 011104005001	玻璃地面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15TP+1.52PVD+15TP 超白防滑钢化双层夹胶玻璃	m2	320.92			
15	041102001001	垫层模板	1. 构件类型:垫层模板	m2	13.18			
16	041102002001	基础模板	1. 构件类型:满堂基础模板	m2	32.95			
本页小计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

工程名称: 土建工程

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7	041102012001	柱模板	1. 构件类型:柱模板	m2	9.81			
18	041102017001	墙模板	1. 构件类型:墙模板	m2	331.78			
19	050301002001	堆砌石假山	1. 堆砌高度:3.8m 2. 石料种类:火山岩	t	27			
		鱼池栈道						
20	040303001002	混凝土垫层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3	42.72			
21	010502001003	矩形柱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1			
22	010505001001	有梁板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10.44			
23	010515001004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箍筋 8mm	t	0.36			
24	010515001005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纵筋 16mm+纵筋 10mm	t	1.34			
25	020512001001	木地板	1. 规格:300*300*50 2. 木材品种:深棕色防腐木板	m2	42.72			
26	011503002001	硬木扶手、栏杆、栏板		m	56			
27	041102001002	垫层模板		m2	3.2			
28	041102012002	柱模板		m2	13.44			
29	041102015001	板梁模板		m2	58.14			
		外墙涂料						

30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 墙体类型:外墙 2. 底层厚度、砂浆配合比:柔性止水砂浆	m2	3404.25			
31	011406001001	真石漆	1.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真石漆	m2	3404.25			
		散水						
32	011702029001	散水厚度 6mm		m2	255.96			
		玻璃雨棚						
33	011506003001	玻璃雨篷	1. 玻璃材料品种、规格:6+12+6LOW-E 钢化玻璃	m2	340.97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土建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3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1.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5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合计-	0.61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土建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人材机价差					
15	1.7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两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用计算
合 计								



(清-表3)

## 单位工程清单汇总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一、清表土、外购回填土及施工措施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

工程名称: 绿化工程

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一、清表土、外购回填土及施工措施						
1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土方运距:12km	m3	3060.49			
2	040103002001	土方运输	1. 运距:100m	m3	3060.49			
3	040103001001	素土		m3	3060.49			
4	060302008001	大型设备场外运输	1. 设备类型:履带式挖掘机	台	1			
5	060302008002	大型设备场外运输	1. 设备类型:履带式推土机	台	1			
6	050101010001	整理绿化用地		m2	1002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绿化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千万元以内部分)	1.45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87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58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亿元以上部分)	0.29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5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千万元以内部分)	1.03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0.618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41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 (1亿元以上部分)	0.206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	0.2				

			价差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54				
15	1.7	视频监控费						
合 计								

(清-表3)

## 单位工程清单汇总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给水工程

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费		
2	施工组织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包服务费		
3.5	其中：其他费用		
四	规费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4.2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给水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PVC-U 给水塑料管 DN25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及冲洗	m	283.95			
2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PVC-U 给水塑料管 DN40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及冲洗	m	228.06			
3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给水 3. 材质、规格:PVC-U 给水塑料管 DN50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水压试验及冲洗	m	194.87			
4	031003005001	塑料阀门	1. 名称:快速取水阀 2. 规格:DN25 3. 连接形式:粘接	个	12			
5	031003005002	塑料阀门	1. 名称:VB708 圆阀门箱 2. 规格:DN25	个	12			
6	031003005003	塑料阀门	1. 名称:截止阀 2. 规格:DN40 3. 连接形式:粘接	个	2			
7	031004014001	泳泉出水口	1. 名称:泳泉出水口 2. 规格:DN25	个	51			
8	031004014002	反冲洗出水口	1. 名称:反冲洗出水口 2. 规格:DN25	个	75			

9	031003013001	水表	1. 安装部位(室内外): 室外 2. 型号、规格:DN5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4. 附件配置:法兰、法兰 闸阀	组	2			
10	030109001001	离心式泵	1. 名称:供水泵 2. 型号:ODX10-15-0.75 3. 类别:单级离心水泵	台	10			
本页小计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 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 给水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	040504003001	塑料检查井	1. 名称:塑料检查井 2. 井筒、井盖、井圈材质及规格:井筒直径700mm 以内	座	2			
12	040504001001	砌筑井	1. 名称:砖砌矩形水表井 2. 规格:井室净尺寸(长×宽×高)2.15×1.10×1.40m 3. 井盖、井圈材质及规格:铸铁井盖、井座 Φ700(重型)	座	2			
13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m <sup>3</sup>	247.41			
14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95% 2. 填方材料品种:利用原土	m <sup>3</sup>	247.41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给水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	安全施工基本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5.12				
2	2	安全施工费(浮动部分)	安全施工基本费	30				
3	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4	4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17.56				



5	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76				
6	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技术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3.06				
合 计								

(清-表3)

## 单位工程清单汇总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污废水工程		
1.2	雨水工程		
1.3	鱼池排水工程		
二	措施项目费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2.1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		
2.2	其中：临时设施费		
2.3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4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2.5	其中：视频监控费		
三	其他项目费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四	规费		
4	其中：垃圾处置费		
5	其中：社保费		
五	税金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污水水工程						
1	040501004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HDPE 双壁波纹管 DN200 4. 连接形式:胶圈接口 5.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管道闭水试验	m	415.17			
2	040504001001	砌筑井	1. 名称:砖砌圆形污水检查井 2. 规格:井内径 700mm 适用管径≤400mm 井深 1.2 3. 井盖、井圈材质及规格:铸铁井盖、井座 φ700(重型)	座	39			
3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m <sup>3</sup>	460.38			
4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按国标 04S520 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天然砂	m <sup>3</sup>	186.83			
5	040103001003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95% 2. 填方材料品种:利用原土	m <sup>3</sup>	261.56			
6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一二类土 2. 运距:10km	m <sup>3</sup>	186.83			
7	041106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机械设备名称:履带式挖掘机 2. 机械设备规格型号:1m <sup>3</sup> 以内	台·次	1			
		雨水工程						

8	040501004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雨水 3. 材质、规格:HDPE 双壁波纹管 DN200 4. 连接形式:粘接	m	122.46			
9	040501004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雨水 3. 材质、规格:HDPE 双壁波纹管 DN300 4. 连接形式:胶圈接口	m	145.34			
10	040501004004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m	207.33			
本页小计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 介质:雨水 3. 材质、规格:HDPE 双壁波纹管 DN400 4. 连接形式:胶圈接口					
11	040501004005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雨水 3. 材质、规格:HDPE 双壁波纹管 DN500 4. 连接形式:胶圈接口	m	6.4			
12	040504001002	砌筑井	1. 名称:砖砌圆形污水检查井 2. 规格:井内径 700mm 适用管径≤400mm 井深 1.2 3. 井盖、井圈材质及规格:铸铁井盖、井座 Φ 700(重型)	座	29			
13	040504009002	雨水口	1. 雨水箅子及圈口材质、型号、规格:方形铸铁溢流雨水口 750×450×180	座	31			
14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m <sup>3</sup>	513.14			
15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按国标 04S520 要求	m <sup>3</sup>	213.81			

			2. 填方材料品种:天然砂					
16	040103001004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95% 2. 填方材料品种:利用原土	m3	374.16			
17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一二类土 2. 运距:10km	m3	237.56			
		鱼池排水工程						
18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PVC 塑料排水管 DN50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压力试验及吹、洗	m	79.46			
19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PVC 塑料	m	53.8			
本页小计								

(清-表4)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工程名称: 排水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排水管 DN100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压力试验及吹、洗					
20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安装部位:室外 2. 介质:排水 3. 材质、规格:PVC 塑料排水管 DN150 4. 连接形式:粘接 5. 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压力试验及吹、洗	m	3.1			

21	031004014001	不锈钢排水口	1. 名称:不锈钢排水口 2. 型号、规格:DN50	个	10				
22	040504009003	雨水口	1. 雨水箅子及圈口材质、型号、规格:方形铸铁溢流雨水口 750×450×180	座	4				
23	040504003001	塑料检查井	1. 名称:塑料检查井 2. 井筒、井盖、井圈材质及规格:井筒直径700mm 以内	座	4				
24	031003003001	焊接法兰阀门	1. 类型:法兰闸阀 2. 材质:球墨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DN50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4				
25	040101002003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 以内	m3	65.45				
26	040103001005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95% 2. 填方材料品种:利用原土	m3	65.45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 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3	1.1.2	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5 千万元以内部分)	1.08				
4	1.1.3	5 千万元~1 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5 千万元~1 亿元以内部分)	0.72				
5	1.1.4	1 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 亿元以上部分)	0.3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 号中的附件 1 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 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 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不含主设 (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 +单价措施项目 人工费-人工价差+	0.89				

(清-表5)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外配套工程

单位：元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14	1.6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2.39				
15	1.7	视频监控费						编制预算或控制价时，视频监控费暂按租赁价每台球机1000元/月、每台枪机800元/月计算，工程结算时，按实际费



								用计算
合 计								

#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标段：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  
室外配套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名称：排水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 (元)	结算金额 (元)	差额 ±(元)	备注
1	化粪池 v=16t		19000.21			
	化粪池 v=9t*2		21000			
合 计			40000.21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 第六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一、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见附件 1）

1.1 磋商小组会根据《审查表》，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只有对《审查表》所列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投标是否实质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产生争议的，磋商小组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被淘汰。

1.2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料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1.3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磋商文件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磋商小组认定响应文件是否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5 无效投标的认定

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文件；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
- 3、 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
- 4、 投标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价，而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的说明；
- 6、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4、 综合评分（见附件 2）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5、价格优惠资格说明：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8 关于政策性优惠。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6.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7、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8、投标文件报价（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

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9、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审查表

(一)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供应商 1.2.3...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是否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是否提供资格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5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是否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或承诺函加盖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是否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7	<u>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资质或具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u>	是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承诺函加盖公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项目经理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	

	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承诺函	
8	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是否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签字加盖公章	
9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b>结 论</b>			

说明：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附件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2、3...
1	雷同性分析	是否满足上传投标文件设备中的 CPUID、硬盘序列号、物理网卡 (MAC 地址) 不存在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由系统自动分析）	
2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从开启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3	磋商报价	报价是否唯一，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最高限价）	
4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其他	是否无认定为“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b>结 论</b>			

说明：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二）评审标准和方法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商务技术分 70 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 一、报价部分（30 分）

####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磋商基准价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注：1. 价格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2. 有效供应商为未被磋商小组判定为无效投标的供应商。

2、小微企业投标价格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规定，按 10%（工程项目为 3%）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二、商务技术部分（70 分）

附表 2. 商务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 (50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进行比较赋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10 分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实施过程基本务实，得 7 分 3.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一般；操作性不强，得 4 分 4.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不合理；得 2 分 5. 不提供者得 0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10分)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行比较赋分： 1.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10 分 2.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实施过程基本务实，得 7 分 3.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一般；操作性不强，得 4 分 4.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合理，得 2 分 5. 未提供者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的安全文明施工保证计划是否全面周到、完整，关键地点、工序、环节控制保障措施是否得力，责任人具体化程度，承诺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程度等内容： 1.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针对性强，全面完整非常符合实际且满足有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得 10 分 2.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较全面，能较好满足安全技术标准要求，得 7 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完整，针对性一般，得 4 分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针对性较差，得 2 分 5. 未提供者得 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0分)	结合本项目现场施工实际情况，制定可行性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编制的相关内容进行比较打分。 1、方案可靠，切实可行，考虑问题周全，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完善，实施过程务实； 得 10 分。 2、方案基本可靠，基本切实可行，考虑问题基本周全，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完善，实施过程基本务实；得 7 分。 3、方案一般可靠，一般切实可行，考虑问题一般周全，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一般完善，实施过程一般；得 4 分。

			<p>4、方案不可靠，不切实可行，考虑问题不周全，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不完善，实施过程差；得 2 分。</p> <p>5、未提供者得 0 分</p>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10分）	<p>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根据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的目标、方法与措施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等内容：</p> <p>1.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得 10 分；</p> <p>2. 提供了大纲方案，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得 7 分；</p> <p>3.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不完整，针对性一般，得 4 分</p> <p>4. 内容较差或无太多实际意义或内容无针对性，得 2 分；</p> <p>5. 未提供者得 0 分</p>
2	商务部分（20分）	人员配备（10分）	<p>项目管理机构主要管理人员配备要求：技术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1 名、质量员 1 名、安全员 1 名、资料员 1 名（可由项目部其他岗位人员兼任），配备齐全得 10 分，配备不齐全不得分。（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电子培训证书复印件以及在本单位 2023 年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保缴费记录</p>
		类似项目业绩（10分）	<p>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接同类工程项目业绩每个得 2.5 分。（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3	报价部分（3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重×100</p>	

附表 3

国际医学中心改造项目-室外配套工程  
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承诺（最终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大写数字对照表: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

供应商承诺的其他条件: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2023 年 月 日

注：此表无须附在响应文件中，由进行最终报价时现场提供。

## 第七部分 图纸（另附）

##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正本/副本)

#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章)

地 址: \_\_\_\_\_

日 期: 2023 年    月    日



# 目 录

- 1、投标函
- 2、投标函附录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项目管理机构
-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资格证明文件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9、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声明
- 10、廉洁承诺书
- 11、承诺函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5、施工组织方案
- 16、类似项目业绩
- 17、其他资料

## 1、投标函

# 投标函

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的总报价，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启响应文件后\_\_\_\_日历天。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2023年      月      日

## 2、投标函附录

###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承诺工期	_____日历天。	
对磋商文件的认同程度	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1、供应商企业类型：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投 标 总 价

采购人： \_\_\_\_\_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时 间： \_\_\_\_\_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_\_\_\_\_的磋商采购活动，处理与本磋商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磋商过程及合同签订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5、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职称证（如有）、身份证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6、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7、资格证明文件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9、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10、廉洁承诺书

### 廉洁承诺书

本公司（单位）参与（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自律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决不做损害双方和第三方的合法利益的行为，特承诺如下：

1、客观真实反映自身情况，按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及材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自觉接受招标人对本公司（单位）的资质审查，遵守采购评标纪律，不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按规定时间和程序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

2、本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业务主管）部门、采购管理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未同时参加本项目（包件）投标。

4、不向招标人高管人员、使用需求（业务主管）部门、采购管理部门关键岗位人员及其亲属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1、承诺函

### 11.1、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磋商文件中关于“磋商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履行。

八、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

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11.2 承诺书

海南和顺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非联合体响应。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5、施工组织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 16、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人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17、其他资料

## 附件、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海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牵头单位名称）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一、（牵头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业主联系。

2、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牵头人在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2）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事宜均有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三、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人应将该协议书送交业主。

四、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随响应文件装订壹份，送业主壹份，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各执壹份。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